

**社團法人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**  
**「十年平權路、攜手共伴行—多元成家十周年活動」公益勸募活動**  
**募得款使用情形成果報告書**

一、目的：

婚姻平權釋憲將屆，行政院於 2 月提出專法草案送交立法院審議，初步看來仍有部分權益未列入草案，仍需持續進行立法遊說。今年同婚法制化後，也仍需進行社會教育以落實性別平等權概念，並就同婚法制化後可能產生的疑義、問題保持關注，因此將持續提供法律服務來保障 LGBT 之權益。

為了維持本會運作的獨立性，除了少數活動向政府申請經費補助以外，百分之九十以上的經費是由民間募款支應。此募款活動的主要目的是維持本會營運。

二、期間：

准予勸募活動期間：108/04/17 至 108/12/31

募款活動財物使用期間：108/04/17 至 110/12/31 止

三、許可文號：衛部救字第 1081367442 號

四、募款活動期間所得及收支：

收入 108/04/17 至 108/12/31

捐款收入	NT\$ 5,031,693 元
利息收入	NT\$ 575 元
合計	NT\$ 5,032,268 元

支出 108/04/17 至 108/12/31

項目	金額
人事費用	NT\$ 1,072,477 元
辦公費用	NT\$ 292,905 元
宣傳費用	NT\$ 163,200 元
活動費用	NT\$ 255,064 元
募款成本	NT\$ 544,320 元
合計	NT\$ 2,327,966 元

本期餘絀：2,704,302 元

五、徵信方式：

公告於本會官方網站：<https://tapcpr.org/tapcpr-news/financial-statements/fundraising-verify>